

关于开展 2021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校督导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教学单位：

为保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和进度，依据《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办法》（津中德政〔2018〕119号）要求，现对 2021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校督导中期检查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1 年 4 月 26 日—4 月 30 日实施校督导中期检查

二、检查形式及提交时间

本次中期检查学校采用抽查的方式，校督导将抽查各毕业班学号以 01,07,13,19,25 结尾的本科学生。

请各教学单位将自查报告和本单位组织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实施细则和论文初稿（学号以 01, 07, 13, 19, 25 结尾的学生）内容形成电子版资料，于 2021 年 4 月 23 晚 8 点前，以“**学院-毕业设计（论文）”的压缩包文件，[发送到 jsb@tsguas.edu.cn](mailto:jsb@tsguas.edu.cn)。中期检查其余内容，以知网系统为准。

三、中期检查主要内容

1. 本单位组织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实施细则（线下提交）
2. 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（知网系统检查）
3. 学生的开题报告表，即开题报告（知网系统检查）
4. 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初稿（线下提交）

5. 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《中期检查报告》（知网系统检查）

6. 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《指导记录表》（知网系统检查）

四、具体要求

1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实施细则和自查报告，仅由教学单位提供一份。

2. 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，学生的开题报告表，即开题报告、《中期检查报告》、《指导记录表》需要每生（被抽查到的）系统上传知网。

3. 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初稿，需要每生（被抽查到的）提供一份，但**本次抽查不需要提供该生的查重报告。**

4. 本次抽查结果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反馈教学单位，抽查结果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合格、不合格。抽查成绩不计入该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总成绩。

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
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1年4月13日